

证券代码：600032

证券简称：浙江新能

公告编号：2026-021

##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9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凤起东路8号4040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7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973,037,11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2.0500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坚群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 2、董事会秘书张利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 972, 645, 214	99. 9801	235, 300	0. 0119	156, 600	0. 0080

-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授权 2026 年中期分红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 972, 640, 214	99. 9798	242, 100	0. 0122	154, 800	0. 008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 972, 614, 414	99. 9785	253, 000	0. 0128	169, 700	0. 0087

4、议案名称：关于聘任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 972, 579, 714	99. 9768	289, 800	0. 0146	167, 600	0. 0086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972,638,414	99.9797	246,500	0.0124	152,200	0.0079
-----	---------------	---------	---------	--------	---------	--------

6、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972,436,714	99.9695	368,000	0.0186	232,400	0.0119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和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972,433,014	99.9693	375,400	0.0190	228,700	0.0117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授权 2026 年中期分红的议案	124,686,914	99.6826	242,100	0.1935	154,800	0.1239
4	关于聘任审计机构的议案	124,626,414	99.6343	289,800	0.2316	167,600	0.1341
7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和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24,479,714	99.5170	375,400	0.3001	228,700	0.1829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2、4、7 已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中伦（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婷、吴鉴雨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中伦（杭州）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